

综改示范区强化督查“回头看”排查台账

报送单位:综改示范区

日期: 2018年6月6日

序号	责任单位	污染源名称	主要问题	现场排查情况	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1	环保督查第11组	综改区	太原市威特美食品有限公司	该企业经营范围肉制品的加工销售,有环保手续,检查时该企业处于生产状态。存在问题:1.厂区内燃煤锅炉未拆除,有燃煤堆存。2.酱卤车间无烟气收集系统,烟气直接外排。3.废水污染处理设施因故未使用。建议当地政府依法查处并加强监管。	1、燃煤锅炉已拆除,散煤已清理。2、酱卤车间产生的为蒸汽无需处理。3、污水处理设施已正常使用。	已完成整改
2	环保督查第11组	综改区	山西广联畜禽有限公司阳曲分公司	该企业主要从事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生产、销售,有环保手续,现场检查时正在生产。存在问题:1.振动筛封闭不严,有漏料现象。2.振动筛风机原出口封闭不严。3.生产车间地面积尘严重。4.有三台燃煤小锅炉未拆除。建议当地政府依法查处并加强监管。	1、振动筛已封闭。2、振动筛风机出口已封闭。3、要求其加强地面清扫。4、燃煤锅炉已拆除。	已完成整改,罚款10万已执行到位
3	环保督查第11组	综改区	太原市民营区程琪建材厂	该企业主要从事炉渣烧结砖的生产与销售,有环保手续,现场检查时正在生产。存在问题:1.物料露天堆存,无苫盖措施。2.破碎与筛分工序无集尘设施,输送皮带未封闭。3.制坯车间封闭不严。建议当地政府依法查处并加强监管。	该企业已经关停取缔	已取缔
4	环保督查第11组	综改区	太原市欣鑫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机械、电子设备、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产品。有环保手续。企业正在生产。存在问题:1、企业煤气炼钢炉无除尘处置设施废气直接外排,2、危险废物储存处置不规范,无危险废物储存间。建议当地政府依法查处并加强监管。	现场检查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	已完成整改,罚款10万已执行到位
5	环保督查第11组	综改区	太原四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检查时企业正常生产。存在问题:焊接、切割工序未有效采取抑尘措施,地面积尘严重。	已采取抑尘措施	已完成整改,罚款10万已执行到位
6	环督函2号8-T029-SX	综改区	太原市民营区利民建材厂	该企业主要从事炉渣烧结砖的生产及销售,有环保手续,现场检查时正在生产。 存在问题: 1.物料未进棚,露天堆存,未苫盖。 2.破碎筛分工序无集尘设施,输送皮带未封闭。3.袋式除尘器不正常使用。 建议当地政府依法查处并加强监管。	该企业已经关停取缔	已完成整改

	序号	责任单位	污染源名称	主要问题	现场排查情况	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7	环督函 2号 8-T230-SX	综改区	太原聚力源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有生产迹象。存在问题： 1. 无环保手续； 2. 4条塑料生产线未安装 VOCs 治理设施。	该企业已经关停取缔	已完成 “两断三清”
8	环督函 2号 8-T231-SX	综改区	山西联达管 业有限公司	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正在生产。存在问题： 1. 水泥管生产线水泥罐无收尘处置设施； 2. 电力管道生产线未安装 VOCs 治理设施， 废气直排；3. 玻璃纤维制管工序未安装 VOCs 治理设施，废气直排； 4. 电力管道打磨工序无收尘设施； 5. 未按危险废物处置要求储存处置。	1、水泥管生产线水泥罐已经加装处置设施； 2、电力管道已增设voc收集设施； 3、玻璃纤维制管过程已增设voc处置设施； 4、堆放的废桶不属于危废并已经清理。	已完成整改，罚款10万 已执行到位
9	环督函 2号 8-T232-SX	综改区	太原市晋源 区广森木器 厂	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正在生产。存在问题： 1. 无环保手续；2. 打磨工序无除尘收集处置装置，粉尘无组织排放；3. 喷漆车间未安装VOCs 治理设施，废气直排；危废储存处置不规范，未 设立危险废物暂存间	该企业已经关停取缔	已完成 “两断三清”
10	环督函 3号 9-T047-SX	综改区	太原龙通塑 胶有限公司	检查时企业正常生产。存在问题：高温成型工序废气治理设施不正常运 行，部分废气直排。	塑料生产线voc处置设施已升级 改造完成。	已完成整改，罚款10万 已执行到位
11	环督函 [2018]2号 20-D014-SX	综改区	太原市民营 经济开发区 热力中心	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正在生产，属火电行业。存在问题：1. 该单位建有2 台90蒸吨燃煤锅炉，配套的除尘及脱硫设施均已腐蚀破损，总排口有明 显黑烟；2. 烟道爬梯为直梯且腐蚀严重，不具备监测条件。	检查时为非采暖期，该项目已 停产。	该设施属于为保障群众采暖 启用的应急设施，如在采暖 期内进行设施整改，须停止 供暖锅炉运行方可开展具体 实施工作，影响到阳曲县 100多万平米居民采暖面积 的冬季采暖。因此我区已向 太原市改善省城环境质量领 导组办公室提出请示，建议 在结束采暖期供热后再对该 设施进行完善整改。同时 要求该热源厂在运行期间落 实以下措施降低污染物排 放： 一是确保使用优质低硫煤 为燃料，减少污染物排放； 二是随着气候转暖，采取降 低运行负荷控制污染物排 放； 三是我单位将加强对该设 施的监管，确保相应的减排 措施落实到位。

序号	责任单位	污染源名称	主要问题	现场排查情况	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12	综改区	山西建投远大建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检查，该公司正在生产。存在问题：未按照太原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要求在橙色预警下停产。	检查时不属于重污染天气预警期，该企业处于正常生产状态。	已完成整改，罚款1万元执行到位
13	综改区	山西龙通塑胶有限公司	现场检查，该单位正常生产，存在问题；操作间大量生产废气未经处理，无组织排放明显。	塑料生产线voc处置设施已升级改造完成。	正在整改，罚款2万元执行到位
14	综改区	综改区阳曲园区侯村乡一工地	该工地有200平米左右土堆未苫盖。	检查时该土堆已不存在。	已完成整改，罚款10万元执行到位
15	综改区	太原市晋峰供热有限公司	现场检查，该单位正在生产，存在问题：该单位2台90蒸吨热水锅炉无自动检测设施。	检查时为非采暖期，该项目已停产。	已延期整改
16	综改区	山西太钢哈斯科科技有限公司	按太原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要求，该企业在橙色预警下应停产，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生产，不锈钢金属湿法处理线正在运行，未落实停产要求。	检查时不属于重污染天气预警期，该企业处于正常生产状态。	由于该企业不属于重污染企业，且不锈钢湿法处理线不存在环境污染，且我区已向太原市政府提交关于《山西太钢哈斯科科技有限公司重污染天气工业源减排措施》的请示，湿法处理线不执行重污染天气减排措施，现已转市环保局和市经信委。